

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9月11日收到公司董事会董事、副总经理曾华先生的书面辞职申请报告，曾华先生因个人发展原因申请辞去本公司董事会董事、副总经理职务，同时一并辞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。辞职后，曾华先生不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。曾华先生的辞职不影响公司相关工作正常进行。

曾华先生辞职后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不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曾华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。公司将按法定程序尽快补选新任董事。

曾华先生的原定任期至2022年12月5日。截止本公告日，曾华先生持有公司股票13,242,653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72%，辞职后，曾华先生将严格遵守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股份管理。

曾华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期间，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，在集团战略布局中发挥了关键作用，为公司快速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。公司董事会对曾华先生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9月11日